

# 梧州市信访局 2025 年 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梧州市信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三、人员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梧州市信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 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梧州市信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 01 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 02 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 03 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 04 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 05 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 06 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 07 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 08 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 09 表）
- 十、本级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预算公开 10 表）
- 十一、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预算公开 11 表）

##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处理群众及港澳台、境外人士、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市委、市人民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网上信访，接待来访。

（二）负责向市委、市人民政府反映群众来信来电来访网上信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

（三）督促检查领导同志信访批示件落实情况，承办自治区信访局、上级有关部门向市委、市人民政府转送、交办和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市委、市人民政府领导同

志批示交办的重要信访事项。受理、转送、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四）负责组织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的信访事项。

（五）承担市人民政府负责的信访事项复查复核日常工作。

（六）协调、检查、指导全市信访工作；指导全市信访信息系统应用，组织信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七）承担梧州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

（八）负责协调全市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

（九）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梧州市信访局部门共有直属单位 2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局属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行政单位是：梧州市信访局部门机关本级，局属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是：梧州市群众信访服务中心。（公益一类）

梧州市信访局部门机关内设机构共设 5 个职能科室。

### **（一）办公室**

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文电处理、公文审核、会务、接待、纪要、档案管理和重要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起草重要文稿和信访工作宣传、信息发布；负责局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意识形态、纪检、民族宗教等工作；负责

人事管理、机构编制、离退休干部管理、挂职干部管理及干部教育培训等工作；承担财务、资产管理、保密、保卫、安全、政务公开、绩效考评和行政事务等工作。

## （二）综合指导科

研究分析信访形势，提出指导意见，为党委和政府提供参考；协调指导解决具有普遍性的信访突出问题，督促检查各县（市、区）各部门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协调处理三跨三分离复杂疑难信访事项；承担梧州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

## （三）办信科（投诉受理科）

负责转送、交办、督办群众及港澳台、境外人士给市委、市人民政府及主要领导同志来信来电网上信访中提出的信访事项；受理群众给本局的来信、来电、网上信访事项；承办自治区信访局转送的来信、网上信访事项；检查指导各县（市、区）各部门来信来电网上信访办理工作。

## （四）接访科

接待到市委、市人民政府上访的群众；转送、交办、督办重要来访事项；负责群众来访中重要信息的反映和研判；指导协调各县（市、区）各部门处理接待来访中遇到的复杂问题。

## （五）复查复核科

承办市人民政府负责的复查复核信访事项相关工作；承办中央、自治区和市领导及上级有关部门批办、交办的信访事项，向各县（市、区）各部门交办、督办信访事项；督导、

协调、推动各县（市、区）各部门办理重要信访事项；检查指导各县（市、区）各部门信访督查工作。

## **二、人员构成情况**

梧州市信访局部门人员编制总数 20 名，其中：行政编制 15 名，全额事业编制 5 名。其中，在职在编人员 20 人，包括：行政在职在编人员 15 人、全额事业在职在编 3 人、机关后勤服务控制数人员实有人数 2 人。其他聘用人员 3 人、离退休人员 13 人。

## **第二部分：梧州市信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 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3,941,057.18 元，同比增加 380,530.08 元，增长 10.69%。其中：本年收入预算 3,941,057.18 元，同比增加 380,530.08 元，增长 10.69%；本级资金 3,941,057.18 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增加，主要是以下支出增加：一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随之增加；二是正常人员晋升晋级，工资福利、五险一金有所调整；三是补充专项公用经费，主要用于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收入总预算 3,941,057.18 元，同比增加 380,530.08 元，增长 10.69%。本年收入预算 3,941,057.18 元，同比增加 380,530.08 元，增长 10.69 %。本级资金 3,941,057.18 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41,057.18 元，占收入总预算的 100%，同比增加 380,530.08 元，增长 10.69%。

（二）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同比无变化。

（三）本部门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同比无变化。

（四）本部门无事业收入，同比无变化。

（五）本部门无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同比无变化。

（六）本部门无其他收入，同比无变化。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支出总预算 3,941,057.18 元，同比增加 380,530.08 元，增长 10.69%。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3,435,857.18 元，占支出总预算的 87.18%，同比增加 208,930.08 元，增长 6.47 %；项目支出预算 505,200.00 元，占支出总预算的 12.82%，同比增加 171,600.00 元，增长 51.44%。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科目支出 3,212,465.91 元，占支出总预算 81.51%，同比增加 308,005.21 元，增长 10.60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科目支出 329,222.00 元，占支出总预算 8.35%，同比增加 47,712.24 元，增长 16.95%。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科目支出 149,522.67 元，占支出总预算 3.79%，同比增加 10,167.23 元，增长 7.30%。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科目支出 249,846.60 元，占支出

总预算 6.34%，同比增加 14,645.4 元，增长 6.23%。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941,057.18 元（不含财政拨款上年未列支结转收支数）。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41,057.18 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12,465.91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222.00 元、卫生健康支出 149,522.67 元、住房保障支出 249,846.60 元。财政拨款总收支较上年增长 10.69%，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随之增加；二是正常人员晋升晋级，工资福利、五险一金有所调整；三是补充专项公用经费，主要用于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41,057.18 元，同比增加 380,530.08 元，增长 10.69%。其中：基本支出 3,435,857.18 元，项目支出 505,200.00 元，具体支出预算如下：

##### **（一）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共分为以下类别：**

1.行政运行 2,392,804.54 元，其中：基本支出 2,392,804.54 元，项目支出 0 元。主要用于机关单位为保证正常运转发生的支出。如根据国家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标准等安排的人员经费支出，按市本级公用经费开支标准安排的办公费、工会经费、公务接待、邮电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信访业务 455,200.00 元，其中：基本支出 0 元，项目支出 455,200.00 元。主要用于信访事务等相关项目支出。

3.行政单位离退休 29,490.00 元,其中:基本支出 29,490.00 元,项目支出 0 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退休费支出。

4.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732.00 元,其中:基本支出 299,732.00 元,项目支出 0 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行政单位医疗 131,222.66 元,其中:基本支出 131,222.66 元,项目支出 0 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基本医疗缴费支出。

6.住房公积金 249,846.60 元,其中:基本支出 249,846.60 元,项目支出 0 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7.事业运行 364,461.37 元,其中:基本支出 314,461.37 元,项目支出 50,000.00 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为保证正常运转发生的支出。如根据国家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标准等安排的人员经费支出,按市本级公用经费开支标准安排的主要用于办公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工会经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经费支出。

8.事业单位医疗 18,300.01 元,其中:基本支出 18,300.01 元,项目支出 0 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缴费支出。

(二)按支出结构分类划分,分为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

1.基本支出预算 3,435,857.1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87.18%,同比增加 208,930.08 元,增长 6.47%。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预算 2,926,397.90 元,占基本支出预算 85.17%,同比增加 336,169.50 元,增长 12.98%。主要原因一

是人员增加以及正常人员晋升晋级，工资福利、五险一金有所调整；二是 2025 年劳务派遣人员经费支出调整在工资福利支出预算中反映，2024 年在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中反映。

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 479,969.28 元，占基本支出预算 13.97%，同比减少 127,239.42 元，下降 20.95 %。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劳务派遣人员经费支出调整在工资福利支出预算中反映，不再在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中反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预算 29,490.00 元，占基本支出预算 0.86%，同比无增减变化。

2. 项目支出预算 505,20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2.82%，同比增加 171,600.00 元，增长 51.44%。其中：

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 475,200.00 元，占项目支出预算 94.06 %，同比增加 167,600.00 元，增长 54.49 %。主要原因是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一条主线”建设，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有所增加。

资本性支出预算 30,000.00 元，占项目支出预算 5.94%，同比增加 4,000.00 元，增长 15.38%。主要原因是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一条主线”建设，资本性支出预算有所增加。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435,857.18 元，同比增加 208,930.08 元，增长 6.47%。其中：

人员经费 2,955,887.90 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

他工资福利支出。较上年增长 6.89%，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以及正常人员晋升晋级，工资福利、五险一金有所调整；二是 2025 年劳务派遣人员经费支出调整在工资福利支出预算中反映，不再在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中反映。

公用经费 479,969.28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较上年增长 3.9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以及根据工作需要增加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部门预算全口径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全口径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0,000.00 元，同比无增减变化。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元，同比无增减变化。
2. 公务接待费预算 10,000.00 元，同比无增减变化。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 元，同比无增减变化。其中：

- （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元，同比无增减变化。
-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同比无增减变化。

### **（二）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0,000.00 元，同比无增减变化，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元，同比无增减变化。

2. 公务接待费预算 10,000.00 元，同比无增减变化。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 元，同比无增减变化。其中：

（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元，同比无增减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同比无增减变化。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部门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同比无变化。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部门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同比无变化。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梧州市信访局部门本级及下属单位共有 1 个行政机关，行政运行经费总预算安排 885,169.28 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449,969.28 元，项目支出预算 435,200.00 元，同比增加 52,360.58 元，增长 6.29%，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经费总预算有所增加。主要用于办公费、差旅费、电费、工会经费、公务接待费、会议费、劳务费、培训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水费、维修（护）费、印刷费、邮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另外，梧州市信访局部门下属共有 1 个事业单位，事业单位相关运行经费总预算安排 70,000.00 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30,000.00 元，项目支出预算 40,000.00 元，同比减少

12,000.00 元，下降 14.63%，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事业运行经费总预算有所下降。主要用于办公费、工会经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 63,000.00 元，同比增加 3,600.00 元，增长 6.06%。其中：政府集中采购预算 54,000.00 元，占政府采购预算的 85.71%，同比减少 2,400.00 元，下降 4.26%；主要原因是政府采购涉及集中采购的货物有所减少。分散采购 9,000.00 元，占政府采购预算的 14.29%，同比增加 6,000.00 元，增长 200 %；主要原因是政府采购涉及分散采购的货物有所增加。

按政府采购资金类型划分，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000.00 元，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安排 0 元。

按政府采购项目类型分为货物类采购、工程类采购和服务类采购三种类型。其中：货物类采购 63,000.00 元，占政府采购预算 100%；工程类采购 0 元，占政府采购预算 0%；服务类采购 0 元，占政府采购预算 0%。

货物类采购主要内容是：1.办公设备，预算金额 30,000.00 元，主要是复印机、视频监控设备、装订机等设备；2.办公用品，预算金额 33,000.00 元，主要是复印纸及零星的办公用品等。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资产原值合计1,684,379.00元，其中：1.土地、房屋及构筑物0元。2.通用设备1,339,042.00元。3.专用设备0元。4.文物和陈列品0元。5.图书档案0元，6.家具、用具、装具等244,457.00元。7.无形资产100,880.00元。

**（四）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1.我部门 2025 年所有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市本级项目 3 个，预算资金 505,200.00 元。绩效目标情况详见报表（敏感涉密项目除外）。

**2.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部门/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                               | 预算数<br>(单位：元) | 绩效目标                                      |
|-------------|------------------------------------|---------------|-------------------------------------------|
| 梧州市信访局      | 专项公用经费-日常运转(保障机关运行、信访业务工作、办公设备购置等) | 255200.00     | 为维护单位日常运行所产生的工作经费，保障单位信访工作的正常开展。          |
| 梧州市信访局      | 补充专项公用经费-日常运转(含法律顾问、信息化项目建设和运维经费等) | 200000.00     | 为维护单位日常运行所产生的工作经费，包括法律顾问经费，保障单位信访工作的正常开展。 |
| 梧州市群众信访服务中心 | 专项公用经费-日常运转(含信访接待等)                | 50000.00      | 安排律师参与接访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服务，推动依法按政策化群众解信访问题。      |

### 第三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是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预算资金，包含经费拨款、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安排的资金、专项收入安排的资金、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安排的资金、罚没收入安排的资金、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资金、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安排的资金、其他收入安排的资金等。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8.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以及其他费用。

9. “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第四部分：2025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 01 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 02 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 03 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 04 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 05 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 06 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 07 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 08 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 09 表）
- 十、本级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预算公开 10 表）
- 十一、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预算公开 11 表）

表)

上述报表详见附件。